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011

2021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仁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都英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都英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环境保护的风险、人工成本上升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 九、4、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6,6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十节 公司治理.....	62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6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美瑞新材	指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王仁鸿
山东美瑞公司、山东美瑞	指	山东美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山东瑞创	指	山东瑞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山东尚格	指	山东尚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招股说明书	指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聚氨酯	指	聚氨酯全称为聚氨基甲酸酯，是主链上含有重复氨基甲酸酯基团的大分子化合物的统称。它是由有机二异氰酸酯或多异氰酸酯与二羟基或多羟基化合物加聚而成
弹性体	指	弹性体泛指在除去外力后能恢复原状的材料，然而具有弹性的材料并不一定是弹性体。弹性体是在弱应力下形变显著，应力松弛后能迅速恢复到接近原有状态和尺寸的高分子材料
DCS	指	分布式控制系统的英文缩写（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在国内自控行业又称之为集散控制系统。是相对于集中式控制系统而言的一种新型计算机控制系统，它是在集中式控制系统的基础上发展、演变而来的
WMS	指	仓库管理系统的英文缩写（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
SCADA	指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的英文缩写（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
QC	指	品质管理
TPU	指	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英文名为 Thermoplastic Polyurethanes，简称 TPU，是由二异氰酸酯类分子、大分子多元醇及扩链剂（低分子多元醇）共同反应聚合而成的高分子材料
发泡型 TPU	指	常规 TPU 经过化学或物理发泡后得到的密度低于 0.8g/cm ³ 含泡孔结构的发泡产品，较传统 TPU 产品具有高回弹性
异氰酸酯	指	异氰酸酯是异氰酸的各种酯的总称。若以—NCO 基团的数量分类，包括单异氰酸酯 R—N=C=O 和二异氰酸酯 O=C=N—R—N=C=O 及多异氰酸酯等，是有机合成的重要中间体，目前应用最广、产量最大的是 TDI 和 MDI
MDI	指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Methylenediphenyl Diisocyanate，简称 MDI），分为纯 MDI 和粗 MDI。纯 MDI 常温下为白色固体，加热时有刺激臭味，沸点 196℃，主要用

		于聚氨酯硬泡沫塑料、合成纤维、合成橡胶、合成革、粘合剂等
己二酸	指	又称肥酸，是一种重要的有机二元酸，能够发生成盐反应、酯化反应、酰胺化反应等，并能与二元胺或二元醇缩聚成高分子聚合物
多元醇	指	分子中含有三个或三个以上羟基的醇类
扩链剂	指	又称链增长剂，是能与线型聚合物链上的官能团反应而使分子链扩展、分子量增大的物质。常用于提高聚氨酯、聚酯等产品的力学性能和工艺性能
BDO	指	1,4-丁二醇（1,4-Butanediol，简称 BDO），无色油状液体，可燃，能与水混溶，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和精细化工原料，它被广泛应用于医药、化工、纺织、造纸、汽车和日用化工等领域
EDO	指	乙二醇，又名甘醇、1,2-亚乙基二醇，简称 EG、EDO，是一种重要的大宗化工原料，具有沸点高、凝固点低和还原性弱等特点。我国乙二醇产品主要用于生产聚酯、防冻液以及粘合剂、油漆溶剂、耐寒润滑油、表面活性剂和聚酯多元醇等
PVC	指	聚氯乙烯，英文名为 Polyvinyl Chloride，简称 PVC，是氯乙烯单体在过氧化物、偶氮化合物等引发剂；或在光、热作用下按自由基聚合反应机理聚合而成的聚合物
EVA	指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英文名为 Ethylene Vinyl Acetate Copolymer，由乙烯和醋酸共聚而成
聚酯	指	由多元醇和多元酸缩聚而得的聚合物总称
聚醚	指	又称聚乙二醇醚，是目前销售量最大的一种合成油。它是以环氧乙烷、环氧丙烷、环氧丁烷等为原料，在催化剂作用下开环均聚或共聚制得的线型聚合物
注塑	指	注塑是一种工业产品生产造型的方法。产品通常使用橡胶注塑和塑料注塑。注塑还可分注塑成型模压法和压铸法。注射成型机（简称注射机或注塑机）是将热塑性塑料或热固性料利用塑料成型模具制成各种形状的塑料制品的主要成型设备，注射成型是通过注塑机和模具来实现的
电子注塑	指	用注塑工艺加工而成的电子、电器元器件外壳材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美瑞新材	股票代码	300848
公司的中文名称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美瑞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Miracl Chemical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ira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仁鸿		
注册地址	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6		
办公地址	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miracl.com		
电子信箱	miracl@mirac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少红	王越
联系地址	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	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
电话	0535-3979898	0535-3979898
传真	0535-3979897	0535-3979897
电子信箱	miracl@miracl.com	miracl@miracl.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姜峰、于晓言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 2 号泰康国际大厦	曾军、杜娟	2020 年 7 月 2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756,861,545.18	648,518,070.18	16.71%	591,604,99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031,654.33	83,363,822.07	22.39%	55,373,66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882,071.14	81,708,878.77	10.00%	54,027,95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509,945.36	89,367,404.18	41.56%	-3,802,625.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9	1.67	7.19%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9	1.67	7.19%	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8%	35.48%	-14.50%	30.4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38,382,907.11	443,582,321.90	134.09%	372,274,95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3,027,809.96	259,973,464.13	201.20%	196,609,642.0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 是 ☒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 是 ☒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5,136,069.53	163,201,716.70	229,883,184.42	248,640,57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69,501.64	27,166,140.42	21,840,792.95	43,155,21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15,047.28	25,123,480.33	21,649,539.95	33,094,00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16,753.57	8,873,401.50	50,329,076.90	121,524,220.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2,250.36	-66,479.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81,876.81	3,352,781.11	2,025,418.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28,282.83	-125,842.50	-451,684.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0,209.59	-1,213,466.57	9,46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8,535.68	292,048.82	237,479.04	
合计	12,149,583.19	1,654,943.30	1,345,714.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TPU）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3C电子、医疗护理、汽车制造、运动休闲、工业装备、绿色能源、家居生活、3D打印等领域。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TPU是一种有机高分子合成材料，属于聚氨酯弹性体的一种，具有硬度范围广、机械性能突出、耐高/低温、耐油/耐水、耐候、高透明、环保、可加工性强等优越特性。作为一种先进的高分子弹性体材料，兼具橡胶的高弹性和塑料的易加工性，且具有能耗低、环保等显著优点，能有效替代PVC、橡胶、EVA、硅胶等传统材料，符合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发展的要求，是未来新材料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市场容量巨大。

2、经营模式

公司以先进的研发技术与生产工艺为驱动，在研发端注重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同时紧跟市场前沿技术和前沿需求；在采购端注重按需定量，同时比价采购以保证质量、控制成本；在生产端注重按需生产，同时提升生产自动化程度；在销售端，公司注重挖掘市场需求，同时推广新型产品、培育市场需求；在供应链端，公司注重即产即销，同时统筹兼顾、提高仓库利用率。

（1）研发模式

公司在研发方面设立产品经理制度，以产品经理为行动单元，每个研发项目均由专职的产品经理负责。公司将项目实施状况纳入考核指标，分别在月度和年度对产品经理进行考核，奖优罚劣，以促进产品经理提高工作效率。产品经理通过与销售工程师协作，密切关注市场需求，根据下游市场的发展状况及时发现需求、满足需求。同时，产品经理也将根据上游原材料的技术动态及时调整研发策略。在积极发现需求之外，产品经理也主动创造需求、引导需求。通过参加行业展会、关注跨国公司的先进产品、与业内专家沟通交流等方式，产品经理密切跟踪前沿科技动态，并将根据实验条件、环境、成本等多元因素制定可行性报告，通过立项审核即能启动项目研发计划。研发部门致力于保持公司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的先进性、前瞻性，以技术带动销售，对新型产品进行推广，引导、催生新的市场需求与利润增长空间。

（2）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助剂、辅料、机器设备、备品备件及其他物资均通过供应部集中统一采购。对于主要原料，公司一般以年度生产计划预测总需求与供应商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每月依照生产需要，通过订单模式进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业务部提供的销售计划安排生产公司生产线自动化与精细程度高，浇注、反应、切粒、干燥、输送、包装等各工序均用DCS集成控制，全厂基本实现“一人多线”高度自动化生产。

（4）营销模式

公司采取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以贸易商为销售对象，贸易商再销售给下游生产商。贸易模式具有营销范围广、贴近市场与销售账龄易于控制等特点。通过贸易模式建立营销渠道，有利于借助贸易商深度的网络优势迅速建立起覆盖面较广的营销网络，通过集中化客户管理，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的现金流稳定性，提升了公司的市场渗透率，扩大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降低了公司的营销成本与售后服务成本。

针对中高端市场，公司产品销向直接客户能减少中间环节的利润流失，具有高盈利性、高粘合度与高市场引导性等特点。在多个应用领域内树立了标杆客户，合作关系稳定，针对直接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差异化产品，提供更快捷的技术和售后

服务，有效地提高了公司在中高端的市场影响力与盈利能力。

（5）技术服务模式

公司强化差异化战略，配合客户服务要求，关注行业动态，在热塑性弹性体新产品、新技术方面同客户战略合作，开发产品新的应用，创造新的市场需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

3、行业状况

（1）行业总体状况

聚氨酯是一种新兴的有机高分子材料，被誉为“第五大塑料”，因其卓越的性能而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众多领域。产品应用领域涉及轻工、化工、电子、纺织、医疗、建筑、建材、汽车、国防、航空航天等。聚氨酯产品具有较好的物理性能，自20世纪50年代开始工业化生产后，在全球范围内得到了快速发展。

聚氨酯制品种类繁多，聚氨酯弹性体是其中之一。聚氨酯弹性体为聚合物主链上含有较多的氨基甲酸酯基团的系列弹性体材料，是对其施加的外力消除后可以较好地复原的一种高分子材料。聚氨酯弹性体按照工艺的不同，可以分为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TPU）、浇注型聚氨酯弹性体（CPU）和混炼型聚氨酯弹性体（MPU），其中TPU规模最大。TPU行业是聚氨酯行业的一个分支，处于整个化工产业链的下游，更接近终端消费市场。

TPU为一种聚氨酯弹性体制品，它是从原油、天然气和煤等衍生出的MDI、扩链剂、多元醇三组原料聚合反应而成的一种高分子材料。TPU是高分子新材料行业中的朝阳产业，下游应用领域广阔。TPU具有硬度范围广、机械性能突出、耐高/低温性能优异、加工性能好、环保性能优良、可塑性强、可设计性强、透明性能优异等优越特性，其既有橡胶材料的高弹性，又有工程塑料的高强度。

面对巨大的消费市场和广阔的市场前景，跨国企业纷纷在我国新建或扩建生产基地。因我国TPU产业起步相对较晚，在产品配方、生产工艺等方面与行业领先的跨国企业存在一定的差距，但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TPU产量和消费量均已位居世界前列，业内出现了一批具有相当规模和竞争力的企业。以公司为代表的国内头部厂商已逐步掌握关键核心技术，具备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可提供技术附加值较高的中高端领域用TPU产品，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生产自动化水平高，规模化生产能力强，综合运营能力突出，已具备在中高端市场与国外厂商直接竞争的能力，无论是产销量还是规模都在逐步扩大。

（2）市场供求情况

影响 TPU 供求情况的因素主要有：一是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影响下游终端消费领域的需求，进而影响 TPU 市场需求的变化；二是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在整个产业链价格传导下，影响终端产品成本，致使 TPU 产品的替代性需求变动；三是核心技术和工艺的重要突破，形成新型产品，改变原有供求格局。

当前，从市场供求情况来看，中低端产品和中高端产品的市场特点差异较大。中低端产品的下游应用较为广阔且客户分散，总体呈现出市场容量大、竞争激烈的特点，因此，具有较强品牌效应、原材料成本优势和牢固客户基础的企业在市场占有率、产品定价能力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在中高端产品领域，下游客户需求旺盛，但目前仅有少数本土生产企业参与。以公司为代表的 TPU 创新型企业正不断致力于实现中高端 TPU 产品的进口替代。

4、行业地位

我国TPU市场没有形成明显的行业垄断，该行业市场竞争比较充分，且细分领域众多，具有比较优势的规模以上公司也能在某一产品领域上维持较大的市场份额。在国内中高端市场，跨国公司以其丰富的技术经验、先进的管理模式、优质的产品质量，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

公司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以TPU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近年来，公司努力经营，逐步掌握了行业先进的技术和工艺，依靠在产品质量、技术创新、差异化服务等方面的优势，在TPU行业中建立了较为良好的口碑，并实现部分进口替代，在部分细分领域建立了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销售渠道进一步拓宽，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销售规模增长迅速；同时公司的获利能力也不断提升，近三年净利润的复合增长率为39.14%。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比减少 60.60%，主要原因系本期在建工程转资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增加 34,071.10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15,057.53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由于TPU下游应用领域极为广泛，客户对于产品的需求千差万别，配方、工艺等方面任何微小的变动都可能使产品性能产生较大的变化。行业和产品多样化的特点决定了TPU行业具备差异化的特点。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具有在差异化技术创新、营销体系、综合运营、人才体系方面的优势，集中体现为高效提供差异化产品和服务的能力。具体如下：

1、差异化的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持续的技术创新是公司提供差异化产品和服务的重要保障，具体体现为生产配方的差异化和技术工艺的差异化：

（1）生产配方差异化：公司通过中间体的分子结构与设计，异氰酸酯以及扩链剂的结构组合技术以及耐水、防紫外、抗老化、阻燃等多种功能化助剂的复配和组合技术，将分子量的设计与调控技术结合在一起，形成了产品配方的核心技术信息池。公司建立了符合相应要求的产品配方平台，能根据市场需求快速有效响应，提供差异化产品的配方设计，满足客户对产品结构和性能的不同要求。

（2）生产工艺差异化：公司为了满足客户对于差异化产品的功能需求，按照不同配方产品对于工艺的要求，独立或联合上下游合作伙伴设计了不同的浇注系统、各种助剂的加入工艺、螺杆设计与组合工艺、晶点过滤系统以及不同颗粒要求的切粒系统和后熟化系统，实现按产品设计要求生产差异化产品的配套工艺设计，并通过持续技术改造升级，实现差异化的产品制造。

2、综合运营优势

公司具有强大的综合运营能力，保证公司的高效运转，满足客户的产品和服务需要，具体如下：

一是基于客户需求的差异化运营。在形成了大量差异化客户需求和订单后，为解决大量客户差异化需求带来的运营管理复杂化问题，公司独立开发了CRM信息平台，为客户建立其技术档案。在接入订单时，公司CRM信息平台同时导入客户技术档案，将排产、仓储及供应链、QC、选发货、客户投诉处理等全流程打通。同时，基于CRM信息平台，公司能够高效实现内部跨部门的运营管理，有力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以实现稳定的差异化产品生产和供应。

二是智能化程度不断提高。公司一直努力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打造数字化工厂。目前已建成了运营管理全功能模块的信息化平台，以传统ERP业务为核心，统一中枢调度，实现了生产制造过程精细化、可视化，基本达到了高度自动化水平，实现了产品的高效生产。

3、营销体系优势

公司内部通过建立以销售工程师、产品经理为核心的营销体系，将生产、销售、研发融合成为协同作业的经营综合体。一方面，有效提供差异化产品和服务。公司销售工程师多为化工、高分子专业背景，应用技术经验丰富，能为客户提供专业化营销服务；研发产品经理全程参与产品的研发、生产、市场推广和后期技术服务的全过程。产品经理与销售工程师紧密结合的专业技术服务团队，能更好地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另一方面，有效降低公司内部管理成本。一体化的营销体系通过销售部门对市场的充分了解，帮助公司的研发、生产部门及时获取市场信息，快速反应，降低信息传递过程中的时间成本和人力成本。

4、人才体系优势

公司的人才体系优势是公司高效提供差异化产品和服务的根本支撑。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TPU行业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公司创业团队参与了我国TPU产线引进和国产化的早期工作。公司管理团队具备产品研发、生产工艺、运营管理等全方位经验，既能准确把握公司的发展战略，也能高效统筹各部门的工作。

同时，公司通过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和考核体系，吸纳、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科技人才。一是通过多种方式鼓励技术人员参加各种形式的学习，为人才不断深造创造条件；二是完善人才管理机制，加强人才储备，充分利用人才引进战略，有计划地吸收引进各类优秀毕业生，对人员结构进行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市场开发

2020年度，公司实施积极的运营策略，在巩固原有客户和渠道的基础上，不断进行横向行业拓展和新产品市场开拓，在全球新冠疫情影响的情况下，TPU产品销量仍然实现了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7.57亿元，同比增长16.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亿元，同比增长22.39%。2020年度产品销售毛利率为21.60%，较2019年下降2.71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调整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的运输费用1,938万元至营业成本所致，排除此影响后，2020年度的毛利率为24.16%，与2019年的毛利率24.31%相比，基本持平。

在品牌开发方面，公司在保持与原有品牌商合作的基础上，与数家品牌商建立了战略合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2、研发创新

2020年，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不断提升现有产品性能并持续推出适应市场和客户需求的新产品。2020年新增授权发明专利6项，国内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4项；国际马德里商标14件，国内商标8件；软件著作权3件。

公司自主研发、拥有独立知识产权的数字化信息管理平台，获得了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第六届山东省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奖”。另外，公司十分重视研发人才的培养和吸纳，报告期荣获“烟台市2020年度高层次人才载体单位”。

3、智能制造

2020年，二期项目完成了自动包装，自动码垛，自动入库的设备调试，将其与ERP、WMS、系统集成，大幅度提升了公司生产效率，效率大幅提升。

2020年，公司新增部分产线并建成投产，依托高效的生产模式和高度自动化的产线，2020年末公司产能达到7.26万吨，同比增长55.79%。

4、内部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行智能制造，建立SCADA统一调度平台，将生产订单下达，工艺参数下发，过程数据采集等全面实现信息化，同时在生产到入库环节，启用了智能物流系统，实现全自动内部物流，提高了供应链效率，另一方面，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落实16949体系，全面推行APQP模块和设备校准模块ERP上线，进一步提升了信息化水平。

5、挂牌上市

为落实董事会战略决策，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正常有序运行的前提下，统筹推进公司上市的各项工作。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挂牌上市。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70,000万股，共募集资金净额4.21亿元。

6、社会责任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国家和社会公众的支持。公司始终将热心公益、回报社会作为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疫情期间，为支援下游医用防护服制造企业的TPU原材料需求，公司员工连续昼夜紧急生产并包车直达下游产线，以最快的方式响应客户急需；为助力疫情防控，公司加急订购医用防护服、医用手套等防护物资，无偿捐助医疗机构；由于疫情期间的贡献，2020年公司董事长王仁鸿先生荣获烟台市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担当作为标兵”，公司入围山东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名单。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元/千克）	下半年平均价格（元/千克）
A 原材料	年度合约	37.87%	否	12.20	15.75
B 原材料	年度合约	19.79%	否	6.03	5.69
C 原材料	年度合约	13.86%	否	7.64	7.60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2020年下半年A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2020年上半年上升约16%，主要是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其他主要原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小。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TPU 产品	产品已处于工业化应用的成熟阶段，性能上在不断改进、提高	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员工	公司在核心设备、工艺、产品方面拥有授权专利 41 项，其中美国、欧洲、韩国等境外授权发明专利 12 项，国内发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 9 项	公司的研发方向以发现、加强和确保客户在当前和未来需求和期望为导向，并对市场开展针对性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储备，不断提升现有产品性能并持续推出适应市场和客户需求的高新产品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TPU 产品	7.26 万吨	88.04%	2.5 万吨	建设中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烟台化学工业园	TPU 产品（在建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3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建设20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议案》，公司拟扩大“30000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的投资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20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上述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产20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已于2019年11月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立项批准文件，完成了立项备案，环评批复手续正在办理中。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06267724	长期
2	排污许可证	91370600694422442C001P	2023年07月14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 是 √ 否

从事化肥行业

□ 是 √ 否

从事农药行业

□ 是 √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 是 √ 否

从事化纤行业

□ 是 √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 是 □ 否

公司主要产品是TPU，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公司会根据市场情况结合客户自身情况来选择采用何种模式进行合作。TPU的下游应用领域十分广泛，近年来市场容量不断增长。报告期公司的出口销售收入占比约为7.55%，出口贸易占比较小。TPU出口享受“免、抵、退”税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产品品种、出口贸易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56,861,545.18	100%	648,518,070.18	100%	16.71%
分行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56,861,545.18	100.00%	648,518,070.18	100.00%	16.71%

分产品					
TPU 产品	756,486,049.62	99.95%	644,768,134.79	99.42%	17.33%
副产品及其他	375,495.56	0.05%	3,749,935.39	0.58%	-89.99%
分地区					
境内销售	699,712,053.95	92.45%	586,716,842.73	90.47%	19.26%
境外销售	57,149,491.23	7.55%	61,801,227.45	9.53%	-7.5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千克）	销量（千克）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 售价（元/千克）	产品下半年平均 售价（元/千克）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TPU 产品	51,150,950	49,737,025	756,486,049.62	15.63	14.97	-4.22%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 是 √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销售量	吨	49,846.35	36,724.29	35.73%
	生产量	吨	51,260.28	38,297.81	33.85%
	库存量	吨	3,421.78	2,007.85	70.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TPU产品的产销存都有所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一贯重视技术创新，牢牢把握市场发展需求，并在此基础上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带动公司产量、销量的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直接材料	521,383,666.20	87.86%	408,143,783.32	83.66%	27.75%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制造费用	39,538,890.17	6.66%	69,277,912.49	14.20%	-42.93%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直接人工	13,092,685.84	2.21%	10,458,830.66	2.14%	25.18%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运费	19,384,112.33	3.27%			

说明

- 1、直接材料同比增长27.75%，主要原因系销量增长，原材料用量增长所致。
- 2、制造费用同比下降42.93%，主要原因系2019年生产用相关辅助材料3,690万元统计在制造费用所致，扣除此影响，同比增长22.12%。
- 3、直接人工同比增长25.18%，主要原因系职工人数增加，薪酬增长所致。
- 4、运费同比增加1,938.41万元，主要原因系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报告期将销售费用的运费作为合同履行成本在营业成本中核算所致。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34,364,847.2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4.1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03,181,814.88	13.63%
2	客户 2	95,873,921.40	12.67%
3	客户 3	58,530,891.58	7.73%
4	客户 4	52,837,825.55	6.98%

5	客户 5	23,940,393.83	3.16%
合计	--	334,364,847.24	44.1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83,286,591.7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8.2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02,916,957.36	32.84%
2	供应商 2	122,121,960.17	19.76%
3	供应商 3	86,148,695.16	13.94%
4	供应商 4	49,525,556.49	8.02%
5	供应商 5	22,573,422.61	3.65%
合计	--	483,286,591.79	78.2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569,430.99	24,837,328.83	-61.47%	主要原因系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报告期将销售费用的运费调整至营业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16,667,420.31	13,898,933.93	19.92%	
财务费用	-1,790,124.34	-1,907,070.48	-6.13%	
研发费用	32,252,317.57	23,729,669.32	35.92%	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新产品研发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一贯重视研发创新，在资金、人才、资源等各方面都给予优先支持。2020年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和新应用，提升产品竞争力。2020年研发经费3,225.2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4.26%。2020年新增授权国际发明专利6项，国内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4项；国际马德里商标14件，国内商标8件；软件著作权3件。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

授权专利41项，其中国际发明12项，国内发明20项，实用新型9项；授权商标55件，其中国际马德里17件，国内商标38件；授权软件著作权11件。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61	50	5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46%	23.81%	27.13%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252,317.57	23,729,669.32	21,397,961.0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6%	3.66%	3.6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544,352.54	534,768,173.23	1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034,407.18	445,400,769.05	1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09,945.36	89,367,404.18	41.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200,513.55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558,489.30	27,083,538.06	4,13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357,975.75	-27,083,538.06	-1,79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799,252.00	89,133,250.00	459.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71,747.50	111,414,250.00	-55.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727,504.50	-22,281,000.00	2,113.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896,568.46	40,184,780.64	51.5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41.56%，主要系净利润的增长，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长幅度高于购买商品支付的现

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1795.22%，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2113.95%，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515,897.11	3.03%	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12,385.72	1.04%	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否
资产减值	-1,741,483.88	-1.50%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985,661.91	0.85%	收到的保险赔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997,702.68	0.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和捐赠支出	否
其他收益	9,581,876.81	8.25%	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7,516,252.92	19.02%	154,218,115.60	34.77%	-15.75%	
应收账款	17,444,774.33	1.68%	14,045,352.09	3.17%	-1.49%	
存货	94,612,343.50	9.11%	60,086,016.19	13.55%	-4.44%	
固定资产	163,706,543.31	15.77%	137,031,141.29	30.89%	-15.12%	
在建工程	6,305,210.30	0.61%	16,003,115.20	3.61%	-3.00%	
短期借款	9,009,212.50	0.87%			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711,038.22	32.81%			32.81%	主要原因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0,575,335.31	14.50%			14.50%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711,038.22	711,038.22		880,000,000.00	540,000,000.00		340,711,038.22
金融资产小计	0.00	711,038.22	711,038.22		880,000,000.00	540,000,000.00		340,711,038.22
上述合计	0.00	711,038.22	711,038.22		880,000,000.00	540,000,000.00		340,711,038.22
金融负债	577,527.00	501,347.50	76,179.50					76,179.5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353,068.86	承兑、远期结汇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23,414,534.52	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0.00	知识产权质押用于借款
合计	42,767,603.38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0.00	711,038.22	711,038.22	880,000,000.00	540,000,000.00	3,200,513.55	340,711,038.22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0.00	711,038.22	711,038.22	880,000,000.00	540,000,000.00	3,200,513.55	340,711,038.22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2,102.27	17,055.83	18,405.51	0	0	0.00%	23,953.5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3,953.55 万元，其中 23,8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153.55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42,102.27	17,055.83	18,405.51	0	0	0.00%	23,953.5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80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8.18 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469,760,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48,737,908.5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21,022,691.50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51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8,405.51 万元（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 1,976.7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23,953.55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256.78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	否	13,650	13,650	60.8	60.8	0.45%	2023 年 07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8000 吨膨胀型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	否	7,500	7,500	962.6	2,096.5	27.95%	2023 年 07 月 31 日	71.21	1,480.18	否	否
技术中心项目	否	2,100	2,100	264.92	480.7	22.89%	2022 年 01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项目	否	3,100	3,100	15.24	15.24	0.49%	2022 年 07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752.27	15,752.27	15,752.27	15,752.27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102.27	42,102.27	17,055.83	18,405.51	--	--	71.21	1,480.18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42,102.27	42,102.27	17,055.83	18,405.51	--	--	71.21	1,480.1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项目进展情况：项目进展符合计划进度。 二、关于预计收益情况及原因： 1、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投产后，预计年利润总额 7,853.38 万元，税后利润 6,675.37 万元。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3 年，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起点，第一期建成年产 10,000 吨 TPU，第二期再建成年产 20,000 吨 TPU，并按照总的生产基地对厂房、仓储、仓库进行规划建设新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还处在建设当中。 2、8000 吨膨胀型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达产后，预计税后净利润为 3,350.87 万元。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3 年，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起点，第一年建成 3,000 吨 ETPU 产能，第二年建成 3,000 吨 ETPU 产能，第三年建成 2,000 吨 ETPU 产能。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还处在建设当中。 3、技术中心项目建设期预计 18 个月，内容包括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运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还处在建设当中。本项目属于公司配套项目，主要用于提升公司研发、分析检测、应用评价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质量水平。项目本身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										

	4、营销网络项目建设期为2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还处在建设当中。本项目属于提升公司运营和信息化管理能力的配套项目，项目本身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0年8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976.78万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208.13万元(含税)，共计3,184.91万元。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从募集资金账户中转出置换资金3,184.91万元，其中增值税292.43万元使用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除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除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本金23,800.00万元外，其余资金存放于五个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资产负债表日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21年3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建设年产20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议案》。经综合考虑产品所属行业、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扩大“30000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的投资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20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项目投资额变更为人民币3.66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为准）。其中，通过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1.365亿元，剩余资

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对外融资解决。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公司于2021年3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技术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美瑞新材料创新中心（山东）有限公司”，并相应变更实施地点，由“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35号”变更为“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35号及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开发区台北北路46号2号楼5层”。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TPU是高分子新材料行业中的朝阳产业，下游应用领域广阔。由于具有其它塑料材料所无法比拟的高强度、高韧性、耐磨、耐寒、耐油、耐水、耐老化、耐气候等特性，同时具有高防水性、透湿性、防风、防寒、抗菌、防霉、保暖、抗紫外线以及能量释放等许多独特的功能，TPU已成为材料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下游覆盖电子注塑、日常消费品、工业、建筑、医疗、军工、汽车、农业等众多领域；此外，TPU还是国防军工、运动装备、电子电器、医疗卫生、资源勘探等高端制造领域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材料。得益于优异的产品性能，近年来TPU的市场需求大幅增加，中国的TPU行业发展迅速，目前已成为全球最大的TPU生产和消费国，且消费量仍在持续增长，市场前景广阔。

另外，TPU是一种绿色环保的新型高性能弹性体材料，属于聚氨酯弹性体的一种，兼具橡胶与塑料的性能，与其它类型橡胶及塑料相比具有能耗低、污染小等显著优点，能有效替代PVC、橡胶、EVA、硅胶等传统材料。TPU可以采用多种常规的塑料加工方法成型，如注塑、挤出、流延、压延、吹塑等，废弃后可重复加工利用，且在堆肥状态下能够自动降解，对环境不造成任何污染。符合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发展的要求，是未来新材料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市场容量巨大。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在“做全球一流的新材料供应商”的愿景指引下，组织公司经营团队在以TPU为核心的相关新材料领域精耕细作，强化公司差异化战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即差异化产品的高效、低成本供应能力，进而把公司做大做强。通过不断强化和提升核心竞争优势，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差异化和定制化的产品，为客户提供专业的TPU产品和应用开发，培育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和新应用，用于替代国外进口，打破国外产品垄断，提高新材料的国有化率，加快TPU材料在航空航

天、国防、石油勘探、消防器材、军工、熔纺氨纶、轨道交通、机械设备、医疗、物探线缆、高端电子设备、品牌运动装备等领域的生产和使用，推动我国高性能新材料事业的发展。

3、2021年度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提升行业地位：

- （1）在公司生产安全稳定的前提下，继续扩大TPU产能，增加TPU产量，从量上提升产品的供应能力；
- （2）通过技术研发继续改进产品性能，提升产品质量，并加强针对客户需求的配套研发，提升差异化产品的供应能力；
- （3）密切关注市场环境的变化，通过对原材料的战略采购及弹性备货有效降本，并通过改善生产工艺及智能化改造，提高生产效率，进而降低产品的供应成本；
- （4）进一步开拓市场，加强线上及线下渠道的品牌宣传及产品推广，并与品牌商建立合作渠道，建立行业标杆，从而扩大市场份额，储备市场资源；
- （5）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整合相关资源，按照实施计划落实募投项目建设工作，同时充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4、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直接材料为MDI、多元醇、BDO等，上述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主要直接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及经营成果有较大的影响。若未来原材料市场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公司不能通过合理安排采购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并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公司的生产成本和利润将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与供应商签订战略采购协议、弹性采购备货等多种措施应对原材料市场价格的波动，合理控制生产成本，并根据原材料价格和TPU产品的市场情况适当调整产品售价，来保证公司盈利状况的稳定。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TPU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一方面，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之下，国内企业研发投入将不断加大，大中型生产商将不断涌现，加剧市场竞争程度；另一方面，国外企业凭借强大的研发与资金优势，在中高端市场对国内企业构成较大冲击。未来若公司不能持续创新、满足客户中高端产品需求，并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激烈的市场竞争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努力保持在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的行业优势，并通过智能化升级改造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

（3）环境保护的风险

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的合成橡胶制造细分行业，需要符合国家相关监管要求。公司现有生产经营主体以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经过有关环保部门环评及核查合格。公司注重环保治理投入，并建立了环保管理体系，通过了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但是在生产过程中仍会有一定数量的废物排放，若处理不当，可能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环保和清洁生产政策的要求日益提高，环保标准可能进一步趋严，公司可能需要增加环保投入，从而导致生产经营成本提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体系，加大环保投入，持续关注国家环保监管要求。

（4）人工成本上升风险

虽然国内人力资源较为充裕，但随着人口红利的逐步消失，劳动力成本已呈现上升趋势。员工工资的不断提高，有利于企业的长远发展和社会稳定，也是企业社会责任的体现。如果国内劳动力成本上升的趋势持续，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大智能制造系统的投入，提高公司自动化生产水平，通过机器替代部分人工，降低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太平洋证券、天风证券等机构投资者	公司业务模式、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华泰柏瑞基金等机构投资者	公司业务模式、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泰证券、理成资产等机构投资者	公司业务模式、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 12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华安证券等机构投资者	公司业务模式、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6,67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3,334,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3,334,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45,261,219.0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6,6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334,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66,670,000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高送转方案暨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6,6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334,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66,670,000股。该方案需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5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00,000.00元（含税）。该方案已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于2018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预案》。以2018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5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00,000.00 元（含税）。该方案已经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 年	13,334,000.00	102,031,654.33	13.07%	0.00	0.00%	13,334,000.00	13.07%
2019 年	20,000,000.00	83,363,822.07	23.99%	0.00	0.00%	20,000,000.00	23.99%
2018 年	10,000,000.00	55,373,669.01	18.06%	0.00	0.00%	10,000,000.00	18.0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东瑞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尚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仁鸿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王仁鸿的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之公司于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4、若本人自公司离职，则本人自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0 年 07 月 06 日	2023 年 7 月 20 日	正常履行中

		6、在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7、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股东山东尚格、山东瑞创的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合伙企业于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合伙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合伙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3、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4、若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郭少红; 刘沪光; 任光雷; 宋红玮; 张生;赵 玮	股份 限售 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张生、刘沪光、任光雷、宋红玮、郭少红的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之公司于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相应调整。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4、若本人自公司离职，则本人自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5、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6、在担任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	2020 年 07 月 06 日	2021 年 7 月 20 日	正 常 履 行 中

		动情况。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7、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股东赵玮的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之公司于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山东瑞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尚格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王仁鸿; 张生	股份减持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仁鸿的承诺 1、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2、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的两年内，且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以进行减持：①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②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公司股份。 3、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的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且该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5%。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超过 5%以上或者因同一控制而合并持有发行人股份超过 5%的股东山东尚格、山东瑞创、张生的承诺 1、股份锁定期满后，本合伙企业（本人）拟减持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2、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的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且该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5%。本合伙企业（本人）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公司股票。 3、承诺在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依照证券市场的当时有效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减持计划告知公司，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在公司公告后，根据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2020 年 07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4、本合伙企业（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合伙企业（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且若因本合伙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合伙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合伙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4、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承诺在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依照证券市场的当时有效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减持计划告知公司，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在公司公告后，根据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7、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且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郭少红； 任光雷； 赵玮	股份 减持 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其他股东郭少红、任光雷、赵玮的承诺 1、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2、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且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造成投资者和发行人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损失。"	2020 年 07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美瑞新 材料股 份有限 公司	分红 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一）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回报需要、公司外部融资环境、社会资金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未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原则；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同股同权、同权同利的原则。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三) 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1)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若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应履行相关承诺但尚未履行的情况，应当相应扣减该股东所应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或履行相关承诺。 3、公司现金分红的比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采取固定比例政策进行现金分红，即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如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弥补后的金额为基数计算当年分红。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满足的条件：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发放的现金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等安排，区分不同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四) 利润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及最低比例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公司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根据公司的累计可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情况提出股票股利分配。 (五) 利润分配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1、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的书面独立意见。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	--	--	--	--	--

		3、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4、公司当年盈利而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书面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条件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 “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指经济环境的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公司经营亏损；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重大资产重组等。 2、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必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并将书面论证报告经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为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时，必须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都英涛; 郭少红; 刘沪光;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王仁鸿;张生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议案》，就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的情况时，制定了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3）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由公司回购股票	2020 年 06 月 15 日	2023 年 07 月 20	正 常 履 行 中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公司对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领取薪酬总和的 20%，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资所得以及现金分红所得之和。 （4）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允许的其他措施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的进一步承诺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1 月 20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此处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避免歧义，此处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锁定期，是指该等人士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第四条第（三）款的规定做出的承诺中载明的股份锁定期限。 在任何情况下，公司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程序应符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4、约束措施 （1）公司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			
--	--	--	--	--	--

		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控股股东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控股股东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5、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1）发行人稳定股价的承诺 ①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回购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 ②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③本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承诺 ①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和责任； ②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③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承诺 ①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和责任； ②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③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			
--	--	--	--	--	--

			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都英涛;段咏欣;郭少红;国浩律师(山东)事务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冷敏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刘沪光;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牟宗波;任光雷;宋红	其他承诺	"保护投资者利益的承诺 (一)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公司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在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如需要)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仁鸿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同意以本人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通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所获现金分红或现金薪酬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 (二)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如因海通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海通证券承诺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山东)事务所承诺 若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没有过错的除外。 (四) 发行人会计师、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如承诺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 发行人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阅读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中由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玮;王仁鸿;张生					
都英涛; 段咏欣; 郭少红; 冷敏娟; 刘沪光;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王仁鸿;张生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对发行人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增强发行人持续回报能力,发行人拟采取以下措施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考虑到本次发行上市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优化公司投资回报机制,本公司承诺将合理利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通过以下措施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力争从中长期提升股东价值,以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1、增强现有业务板块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生产、管理及销售模式,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客户,以提高业务收入,降低成本费用,增加利润;公司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2、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建立健全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要求,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股东回报等各个因素基础上,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并制定了《关于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4、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2020年06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发行人特别提示投资者：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发行人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二）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出具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3）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	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该会计政策变更	预收款项减少年初金额5,180,372.04元，合同负债增加年初金额4,621,102.04元，其他流动负债增加年初金额559,270.00元

说明：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根据新收入准则的施行时间要求，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并依据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姜峰、于晓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 是 ☐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综合评价，公司选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上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已分别于2020年8月1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0年9月7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不适用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5,589.00	20,589.00	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11.00	1,011.00	0.0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400.00	8,400.00	0.00
合计		69,000.00	30,000.0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注重并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是美瑞新材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美瑞新材推行可持续发展战略，通过绿色、环保的化工新材料推动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用更多新材料实现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社会各界共同构建一个更可持续、更美好的新世界。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股东和债权人的信任和支持是公司赖以生存和持续发展的基础，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已经落实和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及时、准确、完整地向投资者披露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等重要事项，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运营情况。

公司注重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网上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公司注重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未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规划、培养、授权、价值”的人才理念，为员工制定清晰的职业规划，让梦想照进现实，提供量身定制的职业培训课程，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提供富有挑战性的工作，给予员工充分施展才能的自由，以价值创造为导向，让员工努力的同时获得丰厚的回馈。定期开展员工满意度调查，不断提升员工满意度。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已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了医疗、养老、生育、工伤、失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导入流程》《采购管理流程》《供应商考核管理办法》等制度，在供应商选择、物资验收及供应商考核方面均有明确标准，确保供应商的权益不受侵犯。

“客户满意、实现自我、创造价值”是美瑞的企业使命。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工艺参数优化建议和咨询，从实际出发，为客户提供贴身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为了配合贸易商的市场推广，公司定期为贸易商员工安排产品及应用

知识、技术服务知识培训。通过培训，公司及贸易商能够更好地服务终端客户，提高市场响应速度。公司定期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并根据客户的反馈情况采取措施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有效运行，已通过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为规范公司各项环保管理工作，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污染，提高厂区的环保执行力，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管理责任制度》《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制度》《废水排放管理制度》《废气排放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明确了“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与“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提倡车间清洁生产、循环利用，力求从源头上消灭污染物；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并由公司环保专员负责对厂区环境运行控制、环境目标、指标达成情况进行监督。

5、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国家和社会公众的支持。公司始终将热心公益、回报社会作为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

疫情期间，为支援下游医用防护服制造企业的TPU原材料需求，公司员工连续昼夜紧急生产并包车直达下游产线，以最快的方式响应客户急需；为助力疫情防控，公司加急订购医用防护服、医用手套等防护物资无偿捐助医疗机构，并组织员工捐款。同时，公司也十分重视对社区治理的支援，帮扶村庄进行葡萄大棚建设；助力脱贫攻坚，支持“希望小屋”项目；赞助社区篮球赛等等。此外，公司与多所院校建立了联系，设立美瑞奖学金，为家庭困难、学习刻苦的学生送上一份关爱，践行社会责任，鼓励更多家庭贫困的优秀学子努力学习，帮助他们成才圆梦，倡导受助学生自强自立，建立起回馈社会的意识。

履行社会责任，美瑞一直在努力向前。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针对安全生产已建立了双重预防机制，并通过了三级安全标准化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1、危险等级：公司产品生产的危险度等级为III级（低度危险）。

2、安全组织架构：公司设置HSE部门专门负责公司安全管理工作，并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经过相关政府部门的培训，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持证上岗；公司组建了兼职安全员队伍，辅助HSE部门进行安全管理工作。

3、制度建设：公司已建立了一系列安全管理的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以规范公司的安全管理；针对具体操作层面，公司根据生产经营中的各个过程编制了安全操作规程，并要求相关作业人员严格按照制定的规程进行操作。

4、安全生产投入：公司的安全生产投入可划分为预防事故设施、控制事故设施、减少与消除事故设施、安全管理几个方面，安全生产费用按照比例进行提取，专款专用。

5、人员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均由相关政府部门进行培训并取得相关资质证明后再进行相关作业；公司建立了《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将内部培训划分为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三个级别，上岗前对公司内部员工进行培训，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公司也注重日常安全教育，通过举行培训和考试，持续加强全员的安全意识。

6、检查情况：公司报告期接受安全、环保、消防等政府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数次，无重大不符合项、无行政处罚；公司制定了《隐患排查与治理管理制度》，定期对公司的安全管理情况进行自查。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不适用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875,750	75.75%				12,124,250	12,124,250	50,00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37,875,750	75.75%				12,124,250	12,124,250	5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500,000	15.00%				2,500,000	2,500,000	10,000,000	1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375,750	60.75%				9,624,250	9,624,250	40,000,000	6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24,250	24.25%	16,670,000			-12,124,250	4,545,750	16,67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2,124,250	24.25%	16,670,000			-12,124,250	4,545,750	16,67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00%	16,670,000	0	0	0	16,670,000	66,67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7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0,000.00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详见本节的“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5月7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8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16,67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63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6,67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自2020年7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新增股份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仁鸿	19,425,750	6,475,250	0	25,901,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 年 7 月 20 日
张生	6,150,000	2,050,000	0	8,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1 年 7 月 20 日
山东瑞创	4,500,000	1,500,000	0	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 年 7 月 20 日
山东尚格	3,000,000	1,000,000	0	4,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 年 7 月 20 日
郭少红	1,650,000	550,000	0	2,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1 年 7 月 20 日
任光雷	1,500,000	500,000	0	2,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1 年 7 月 20 日
赵玮	1,650,000	49,000	0	1,699,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1 年 7 月 20 日
合计	37,875,750	12,124,250	0	5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0年07月08日	28.18	16,670,000	2020年07月20日	16,670,00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2020年07月07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80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70,000股，发行后总股本由50,000,000股增加至66,670,000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66,670,000股，其中限售条件的股份数为5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75.00%；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为16,670,000股，占总股本的25.00%。新股发行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权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详见第四节“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 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仁鸿	境内自然人	38.85%	25,901,000	0	25,901,000	0		
张生	境内自然人	12.30%	8,200,000	0	8,200,000	0		
山东瑞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0%	6,000,000	0	6,000,000	0		
山东尚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	4,000,000	0	4,000,000	0		
郭少红	境内自然人	3.30%	2,200,000	0	2,200,000	0		
任光雷	境内自然人	3.00%	2,000,000	0	2,000,000	0		
赵玮	境内自然人	2.55%	1,699,000	0	1,699,000	0		
殷晓立	境内自然人	0.17%	110,800	110,800	0	110,800		
大连中金银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5%	100,800	100,800	0	100,800		
#王河	境内自然人	0.14%	92,100	92,100	0	92,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仁鸿是山东尚格及山东瑞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持有山东尚格 6.875%的出资额及山东瑞创 92.00%的出资额。未知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殷晓立	11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00	
大连中金银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800	
#王河	92,100					人民币普通股	92,100	
郎林	90,800					人民币普通股	90,800	
#许憬	88,700					人民币普通股	88,700	
#石召兰	76,600					人民币普通股	76,600	
陈亮	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76,300	
#张奕	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0	
雷涛	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	
高玉军	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68,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5)	1. 公司股东王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000 股, 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2,1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92,100 股; 2、公司股东许憬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 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8,7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88,700 股; 3、公司股东石召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 通过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6,6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76,600 股; 4、公司股东张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 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1,0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71,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仁鸿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美瑞新材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仁鸿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美瑞新材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 数 (股)
王仁鸿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5 年 08 月 08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25,901,000	0	0	0	25,901,000
刘沪光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5 年 08 月 08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0	0	0	0	0
张生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5 年 08 月 08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8,200,000	0	0	0	8,200,000
段咏欣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5	2017 年 07 月 31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0	0	0	0	0
冷敏娟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1	2015 年 08 月 08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0	0	0	0	0
任光雷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42	2015 年 08 月 08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2,000,000	0	0	0	2,000,000
宋红玮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6 年 01 月 17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0	0	0	0	0
牟宗波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男	33	2019 年 04 月 25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0	0	0	0	0
都英涛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5	2019 年 08 月 26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0	0	0	0	0
郭少红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女	45	2016 年 01 月 27 日	2021 年 08 月 08 日	2,200,000	0	0	0	2,200,000
合计	--	--	--	--	--	--	38,301,000	0	0	0	38,301,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王仁鸿先生，男，1977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青岛科技大学化工系，2009年取得香

港科技大学EMBA学位。1999年7月至2006年4月于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车间技术员、车间主任、TPU部经理；2006年4月至2009年4月，任烟台万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5月至2014年1月，任烟台美瑞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5年8月，任山东美瑞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美瑞新材董事长、总经理。

张生先生，男，1978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7月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应用化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7月至2006年3月，任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服务专员；2006年3月至2009年6月，任烟台万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0年8月至2014年6月，任烟台美瑞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山东美瑞RQHSE部经理；2015年6月至2015年8月，任山东美瑞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1月10日，任美瑞新材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6年1月11日至2019年8月，任美瑞新材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9年8月至今，任美瑞新材董事、副总经理。

刘沪光先生，男，1971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汽车工程系，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1997年10月，任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商务代表；1998年10月至2003年11月，任美国帕拉根金属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首席代表；2003年1月至今，任上海威纳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担任其胜威纳（上海）润滑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月至今，任佛萨其胜（上海）流体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6月至今，任武汉威纳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詹姆斯沃克（上海）密封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1月至2018年8月，任上海领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玖点物流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山东美瑞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美瑞新材董事。

冷敏娟女士，女，1970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系会计专业，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92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会计。1997年1月至今，任职于山东北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任副所长。2008年8月至今，任烟台北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7月31日至今，任美瑞新材独立董事。

段咏欣女士，女，1976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高分子物理与化学专业，博士学历。2005年11月至2006年6月，任日本丰田工业大学助理研究员；2007年5月至2009年3月，任德国耶拿大学材料技术所洪堡学者；2009年3月至2011年5月，任青岛科技大学校聘教授；2011年5月，被中共山东省委、省政府确定为山东省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并被授予“泰山学者海外特聘专家”称号；2011年5月至今，任青岛科技大学教授；2016年7月至今，担任青岛小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9月至今，担任淮安铭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美瑞新材独立董事。

2、监事

任光雷先生，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3月毕业于天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高分子材料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4月至2009年7月，任烟台万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经理；2009年8月至2014年6月，任烟台美瑞销售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山东美瑞运营经理、销售经理；2015年6月至8月，任山东美瑞业务部经理、销售总监；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美瑞新材监事、业务部经理、销售总监；2015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美瑞新材监事、业务部经理、营销总监；2019年4月至今，任美瑞新材监事会主席、业务部经理、营销总监。

宋红玮先生，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2008年至2014年，于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聚氨酯技术研发工作；2015年6月至2016年1月10日，任美瑞新材RQ部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美瑞新材监事、RQ部经理。

牟宗波先生，男，1988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7月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7月至2019年4月，任美瑞新材业务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美瑞新材监事、业务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王仁鸿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参见董事简历。

张生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参见董事简历。

郭少红女士，女，1976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青岛科技大学化工系，本科学历。2000年3月至2006年10月，历任青岛至诚实业有限公司业务员、青岛源至诚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06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烟台

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商务支持；2009年6月至2014年6月，任烟台美瑞供应链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山东美瑞监事会主席、供应链经理；2015年6月至8月，任山东美瑞行政经理、采购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1月10日，任美瑞新材监事会主席、行政经理、采购经理；2016年1月11日至今，任美瑞新材董事会秘书、行政经理。

都英涛先生，男，1976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投资经济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4年6月，任烟台乾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4年6月至2005年7月，任烟台泽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5年8月至2008年8月，任烟台嘉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8年6月至2019年8月，任烟台市嘉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9月至2019年4月，任烟台欣和企业食品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经理、总经办专员；2019年5月至2019年8月，任美瑞新材财务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美瑞新材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仁鸿	山东瑞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7 月 28 日		否
王仁鸿	山东尚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7 月 28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沪光	上海玖点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7 月 16 日		否
刘沪光	玖点（浙江）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6 月 28 日		否
刘沪光	武汉威纳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8 年 06 月 18 日		否
刘沪光	上海威纳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 年 01 月 29 日		是
刘沪光	其胜威纳（上海）润滑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05 年 09 月 07 日		否
刘沪光	佛萨其胜（上海）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1 月 28 日		否
刘沪光	詹姆斯沃克（上海）密封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1 月 19 日		否
刘沪光	上海爱江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7 月 27 日		否
冷敏娟	烟台北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8 年 08 月 26 日		否
冷敏娟	山东北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14 年 01 月 01 日		是
段咏欣	青岛小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7 月 08 日		否
段咏欣	淮安铭启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9 月 12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确定了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水平。

2.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528.07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仁鸿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现任	83.67	否
张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82.62	否
刘沪光	董事	男	50	现任	0.00	否
冷敏娟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3.00	否
段咏欣	独立董事	女	45	现任	3.00	否
任光雷	监事会主席	男	42	现任	93.76	否
宋红玮	监事	男	38	现任	81.73	否
牟宗波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3	现任	53.62	否
都英涛	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70.00	否
郭少红	董事会秘书	女	45	现任	56.68	否
合计	--	--	--	--	528.0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6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5
销售人员	26
技术人员	61
财务人员	4

行政人员	34
合计	2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0
本科	90
大专	54
中专及以下	76
合计	260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劳动合同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以岗位为基础，以业绩为导向，保持市场竞争力，实现内部公平”为原则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奖励员工的高绩效，重视员工技能和能力发展、吸取广泛业务知识，认可员工对公司的贡献以及所履行的角色和职责的市场价值。公司重视保护员工的利益，为员工依法缴纳六险一金，致力于提升员工福利保障，以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为核心，在企业内部构建效率与公平并重的工作氛围，有效保证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职业稳定性，激励员工发挥工作潜能、进行自我价值实现。公司将坚持人力资本增值与企业增资本增值的良性互动，在公司高速度、高效益发展中，同步实现员工个人价值。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的发展，鼓励员工不断学习，并通过提供一系列的职业技能和专业技术培训以帮助员工成长。同时，致力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学习型组织，通过持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建立基本功扎实的各级人才梯队，以此提升组织能力、支撑公司业务快速成长及战略目标的达成。针对员工入职、在职、提升等不同成长阶段的需求，搭建完善的培训体系与培训流程，打造优秀内训师团队，积极推动知识与技能的沉淀与传承，全方位提高员工的业务能力、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根据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全年组织培训，使员工通过教育培训和自身进修，不断充实知识，开拓思路，提高能力，从而更好地服务于公司，并在工作中不断地提升自己。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的召开，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运作机制符合相关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考核维度主要包括本年度业绩、岗位履职情况、创新及价值创造、员工不足及偏差分析、价值观、岗位胜任力及发展方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的同时，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相互独立，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一直从事TPU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独立对外签订所有合同，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或关联销售。

2、人员独立

公司已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3、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置，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及其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备独立的原料采购体系和产品销售体系。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的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建立了研发、生产、采购、销售、财务、管理等部门，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系统。公司独立办公、独立运行、与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或上下级关系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以公司名义取得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给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0 年 02 月 08 日	2020 年 02 月 11 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编号：2020-006）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0 年 04 月 22 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编号：2020-018）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54%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0 年 09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冷敏娟	5	1	4	0	0	否	3
段咏欣	5	0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认真审阅董事会议案，发表了多项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过异议。

同时，独立董事运用其所具有的专业能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公司提供了相关建设性建议，对公司的规范运作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依据《公司章程》和《专委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技能和经验，将会议讨论的重要事项形成决议向董事会汇报或提请董事会审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帮助。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项，对公司发展战略、产业发展布局等提出相关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对公司审计和内控情况给予指导和监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董监高薪酬方案，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履职情况以及薪酬考核进行监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协同人力资源部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完成了本年度的经营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1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根据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及发生的可能性进行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但不超过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不超过 1.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但不超过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不超过 1.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3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和信审字（2021）第 00004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姜峰、于晓言

审计报告正文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瑞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瑞新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美瑞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8 中所述，2020 年度美瑞新材公司营业收入 756,861,545.18 元，较 2019 年度营业收入 648,518,070.18 元，增加 108,343,475.00 元，增幅 16.71%。由于营业收入系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管理层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营业收入，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选取本年记录的收入确认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4)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5) 执行细节测试, 抽样检查产品出库明细, 检查客户签收单等外部证据, 检查发货记录,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进行函证, 检查内销收入确认时点、金额是否准确;

(6) 对于出口收入, 取得海关电子口岸数据, 并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检查出口收入确认时点、金额是否准确;

(7)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 选取样本, 核对出库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提单等, 对收入确认进行截止性测试;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的存在性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7 中所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瑞新材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95,543,590.58 元,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741,483.88 元, 账面价值 94,612,343.50 元, 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 60,086,016.19 元, 增加 34,526,327.31 元, 增幅 57.46%。

美瑞新材公司以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管理层以库存商品的状态估计其预计售价, 在估计过程中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

美瑞新材公司报告期末存货价值较大, 且涉及可变现净值的估计, 因此, 我们将存货的存在性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的存在性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包括采购、生产、仓储管理和销售以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等;

(2) 向管理层及仓库管理人员了解存货的存放地点、保管情况, 以确定各存放地点的存货监盘过程同时进行, 不存在因仓库间移动而重复盘点或者未将存货纳入盘点范围的情况发生;

(3) 对存货盘点实施监盘程序, 评价管理层用以记录和控制存货盘点结果的指令和程序并观察管理层制定的盘点程序的执行情况, 检查存货并执行抽盘;

(4) 由于盘点日是在会计报表日之前, 我们还对盘点日至会计报表日的存货的收、发记录进行检查, 将盘点日的盘点结果前推至会计报表日, 并与会计报表日管理层记录的存货数量进行核对;

(5) 向管理层了解并通过化工网站查询美瑞新材公司主要产品 TPU 以及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

(6) 获取美瑞新材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算表, 检查是否按美瑞新材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复核美瑞新材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计算过程和会计处理, 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 独立查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 将其与估计售价进行比较; 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 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

比较同类产品的历史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评估。

四、其他信息

美瑞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美瑞新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美瑞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美瑞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美瑞新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美瑞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美瑞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美瑞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峰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晓言

2021年3月13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7,516,252.92	154,218,115.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711,038.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444,774.33	14,045,352.09
应收款项融资	36,003,167.84	25,546,555.88
预付款项	2,017,386.01	5,698,355.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15.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4,612,343.50	60,086,016.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575,335.31	
流动资产合计	838,881,913.13	259,594,395.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3,706,543.31	137,031,141.29
在建工程	6,305,210.30	16,003,115.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748,369.68	25,915,370.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060.80	702,677.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18,809.89	4,335,622.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500,993.98	183,987,926.65
资产总计	1,038,382,907.11	443,582,321.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9,212.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76,179.50	577,527.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230,000.00	127,540,000.00
应付账款	47,453,922.23	34,220,368.89
预收款项		5,180,372.04
合同负债	5,235,548.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00,000.00	3,782,916.16
应交税费	3,342,975.98	6,402,736.42
其他应付款	327,053.18	721,300.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001,968.78	
流动负债合计	243,276,860.77	178,425,220.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16,352.03	5,183,63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61,884.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78,236.38	5,183,636.92
负债合计	255,355,097.15	183,608,857.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67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8,447,195.86	34,094,504.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649,395.03	22,446,229.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5,261,219.07	153,432,730.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3,027,809.96	259,973,464.1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3,027,809.96	259,973,46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8,382,907.11	443,582,321.90

法定代表人：王仁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都英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英涛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56,861,545.18	648,518,070.18
其中：营业收入	756,861,545.18	648,518,070.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2,998,385.79	554,494,743.10
其中：营业成本	593,399,354.53	490,870,437.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99,986.73	3,065,443.64
销售费用	9,569,430.99	24,837,328.83
管理费用	16,667,420.31	13,898,933.93
研发费用	32,252,317.57	23,729,669.32
财务费用	-1,790,124.34	-1,907,070.48

其中：利息费用	159,125.00	
利息收入	3,940,404.41	1,856,009.33
加：其他收益	9,581,876.81	3,152,781.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15,897.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2,385.72	-125,842.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416.41	-248,779.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1,483.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209,418.74	96,801,485.70
加：营业外收入	985,661.91	233,980.13
减：营业外支出	997,702.68	1,313,926.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197,377.97	95,721,539.21
减：所得税费用	14,165,723.64	12,357,717.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31,654.33	83,363,822.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31,654.33	83,363,822.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31,654.33	83,363,822.07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031,654.33	83,363,822.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031,654.33	83,363,822.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79	1.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79	1.6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仁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都英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都英涛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6,281,115.90	529,916,392.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2,57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40,658.24	4,851,78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544,352.54	534,768,17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254,081.39	375,643,261.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926,802.84	30,110,732.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47,808.48	17,145,314.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5,714.47	22,501,45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034,407.18	445,400,76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09,945.36	89,367,404.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200,513.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200,513.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58,489.30	27,083,538.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558,489.30	27,083,538.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357,975.75	-27,083,53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179,75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19,500.00	89,133,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799,252.00	89,133,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912.50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21,835.00	91,414,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71,747.50	111,414,2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727,504.50	-22,281,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2,905.65	181,914.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896,568.46	40,184,780.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266,615.60	77,081,834.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163,184.06	117,266,615.60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4,094,504.36				22,446,229.60		153,432,730.17		259,973,464.13		259,973,46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34,094,504.36				22,446,229.60		153,432,730.17		259,973,464.13		259,973,464.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70,000.00				404,352,691.50				10,203,165.43		91,828,488.90		523,054,345.83		523,054,34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031,654.33		102,031,654.33		102,031,65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70,000.00				404,352,691.50								421,022,691.50		421,022,691.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670,000.00				404,352,691.50								421,022,691.50		421,022,691.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03,165.43		-10,203,165.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03,165.43		-10,203,165.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670,000.00				438,447,195.86				32,649,395.03		245,261,219.07		783,027,809.96		783,027,809.96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4,094,504.36				14,109,847.39		98,405,290.31		196,609,642.06	196,609,64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34,094,504.36				14,109,847.39		98,405,290.31		196,609,642.06	196,609,642.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36,382.21		55,027,439.86		63,363,822.07	63,363,822.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363,822.07		83,363,822.07	83,363,822.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36,382.21		-28,336,382.21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36,382.21		-8,336,382.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4,094,504.36			22,446,229.60		153,432,730.17		259,973,464.13		259,973,464.13	

三、公司基本情况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山东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美瑞公司），山东美瑞公司由刘存玺、毛雪峰共同出资，于2009年9月4日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注册成立。本公司于2015年8月经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并完成整体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370600694422442C。注册资本、股本均为人民币6,667.00万元，公司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开发区长沙大街35号，公司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均为王仁鸿。

营业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所处行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公司主要产品：聚酯型、聚醚型、发泡型等多种类型的TPU产品。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13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的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6、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二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

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

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综上，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及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

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b、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逾期1年以内（含1年、未逾期）	5.00
逾期1—2年（含2年）	10.00
逾期2—3年（含3年）	50.00
逾期3年以上	100.00

c、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账龄对照表参照应收账款执行。

d、应收款项融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分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三、（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本公司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

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7、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该成本不属于收入准则以外的其他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

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的下列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管理费用。
- (2) 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这些支出为履行合同发生，但未反映在合同价格中。
- (3) 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
- (4) 无法在尚未履行的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区分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应当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本公司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

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本公司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21、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对于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

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6、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固定资产:(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年	3.00%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年	3.00%	9.70-32.33%
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年	3.00%	19.40-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6.00 年	3.00%	16.17-32.33%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5.00 年	3.00%	19.40-32.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本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2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公司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直接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5.00-10.00	直接法	收益年限
专利技术	20.00	直接法	收益年限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本公司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

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

（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5、租赁负债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1、境内销售

商品出库经客户确认收货后，本公司认定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确认销售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2、境外销售

商品出库完成报关手续，货物已按合同约定在发货地港口装船且出口报关数据已上传到电子口岸系统，本公司认定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确认销售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4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综合性项目补助，依据批准文件或申请文件将其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套期会计

①套期保值的分类

A.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B.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C.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②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③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A.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应当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应当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B.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企业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企业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企业应当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2、股份回购

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本公司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1）本公司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

本公司以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的债务重组，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

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应当按照下列原则以成本计量：①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②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③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④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⑤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⑥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对于换入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换出资产，在终止确认时，将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资产，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对于换出资产，在终止确认时，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不满足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条件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对于换入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对于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不确认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入多项资产的，如果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按照换入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换入资产公允价值相对比例，将换出资产公允价值总额扣除换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后的净额进行分摊，以分摊至各项换入资产的金额，加上

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各项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的，按照各项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相对比例，将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分摊至各项换入资产，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出多项资产的，如果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将各项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按照各项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相对比例，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摊至各项换出资产，分摊至各项换出资产的金额与各项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的，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均不确认损益。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	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该会计政策变更	预收款项减少年初金额 5,180,372.04 元，合同负债增加年初金额 4,621,102.04 元，其他流动负债增加年初金额 559,270.00 元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根据新收入准则的施行时间要求，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并依据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218,115.60	154,218,115.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045,352.09	14,045,352.09	
应收款项融资	25,546,555.88	25,546,555.88	
预付款项	5,698,355.49	5,698,355.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086,016.19	60,086,016.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9,594,395.25	259,594,395.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031,141.29	137,031,141.29	
在建工程	16,003,115.20	16,003,115.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915,370.11	25,915,370.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677.89	702,677.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35,622.16	4,335,622.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987,926.65	183,987,926.65	
资产总计	443,582,321.90	443,582,321.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77,527.00	577,527.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540,000.00	127,540,000.00	
应付账款	34,220,368.89	34,220,368.89	
预收款项	5,180,372.04		-5,180,372.04
合同负债		4,621,102.04	4,621,102.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82,916.16	3,782,916.16	
应交税费	6,402,736.42	6,402,736.42	
其他应付款	721,300.34	721,300.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59,270.00	559,27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8,425,220.85	178,425,220.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83,636.92	5,183,63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83,636.92	5,183,636.92	
负债合计	183,608,857.77	183,608,857.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94,504.36	34,094,504.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446,229.60	22,446,229.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3,432,730.17	153,432,730.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973,464.13	259,973,464.1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973,464.13	259,973,46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3,582,321.90	443,582,321.90	

调整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2019年12月31日适用新收入准则的预收款项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于2020年1月1日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增值税金额重分类为其他流动负债。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其他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乘以增值税税率抵减准予扣除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缴流转税额	0.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1、增值税**

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

2、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山东省2015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2016】32号）的函复，同意本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自2015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年经本公司申请，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18年至2020年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不适用。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68.03	4,317.31
银行存款	130,094,065.34	117,262,298.29
其他货币资金	67,419,019.55	36,951,500.00
合计	197,516,252.92	154,218,115.60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承兑、远期结汇保证金共计19,353,068.86，除此之外无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0,711,038.22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0,028,931.51	
理财产品	310,682,106.71	
其中：		
合计	340,711,038.22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11,597.96	100.00%	966,823.63	5.25%	17,444,774.33	14,789,844.31	100.00%	744,492.22	5.03%	14,045,352.09
其中：										
合计	18,411,597.96	100.00%	966,823.63	5.25%	17,444,774.33	14,789,844.31	100.00%	744,492.22	5.03%	14,045,352.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18,411,597.96	966,823.63	5.25%
合计	18,411,597.96	966,823.6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逾期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逾期 1 年以内（含 1 年、未逾期）	18,286,723.25	914,336.16	5.00%
逾期 1 至 2 年（含 2 年）	24,874.72	2,487.47	10.00%
逾期 2 至 3 年（含 3 年）	99,999.99	50,000.00	50.00%
逾期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18,411,597.96	966,823.6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286,723.25

1 至 2 年	24,874.72
2 至 3 年	99,999.99
合计	18,411,597.9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4,492.22	222,331.41				966,823.63
合计	744,492.22	222,331.41				966,823.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68,160.95	19.38%	178,408.05
第二名	3,203,847.07	17.40%	160,192.35
第三名	1,533,351.50	8.33%	76,667.58
第四名	1,381,600.00	7.50%	69,080.00

第五名	1,298,128.86	7.05%	64,906.44
合计	10,985,088.38	59.6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36,003,167.84	25,546,555.88
合计	36,003,167.84	25,546,555.8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185,380.69	23,414,534.52
合计	128,185,380.69	23,414,534.5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15,244.27	85.02%	3,097,792.61	54.36%
1 至 2 年	302,017.60	14.97%	661,883.64	11.62%
2 至 3 年	124.14	0.01%	1,938,679.24	34.02%

合计	2,017,386.01	--	5,698,355.49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未及时结算原因
供应商	288,858.30	展会因疫情原因尚未举行，推迟至2021年4月份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比例（%）
第一名	424,528.30	21.04
第二名	389,900.00	19.33
第三名	288,858.30	14.32
第四名	260,509.50	12.91
第五名	71,517.70	3.55
合计	1,435,313.80	71.15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15.00	
合计	1,615.00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职工备用金	1,700.00	
保证金	2,500.00	2,500.00
合计	4,200.00	2,500.00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00.00		2,500.0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85.00		85.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85.00		2,585.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00.00
3 年以上	2,500.00
5 年以上	2,500.00
合计	4,20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500.00	85.00				2,585.00
合计	2,500.00	85.00				2,585.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的款项。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075,199.60		35,075,199.60	16,351,891.75		16,351,891.75
库存商品	53,543,117.82	1,566,415.82	51,801,633.94	34,593,401.55		34,593,401.55
合同履约成本	162,202.00		162,202.00			
发出商品	7,544,682.04	175,068.06	7,544,682.04	8,911,522.31		8,911,522.31
委托加工物资	28,625.92		28,625.92	229,200.58		229,200.58
合计	96,353,827.38	1,741,483.88	94,612,343.50	60,086,016.19		60,086,016.1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566,415.82				1,566,415.82
发出商品		175,068.06				175,068.06
合计		1,741,483.88				1,741,483.88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详见本节五、15、“存货”之说明。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259,951.7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50,315,383.56	
合计	150,575,335.31	

其他说明：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利率为固定利率。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3,706,543.31	137,031,141.29
合计	163,706,543.31	137,031,141.2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研发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186,821.49	101,876,688.27	5,888,778.22	1,755,999.25	3,029,000.21	175,737,287.44
2.本期增加金额	720,956.13	35,595,104.11	4,052,187.99	2,523,681.47	974,086.76	43,866,016.46
(1) 购置			4,052,187.99	2,523,681.47	974,086.76	7,549,956.22
(2) 在建工程转入	720,956.13	35,595,104.11				36,316,060.2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00,532.31	495,475.38		22,347.56	2,218,355.25
(1) 处置或报废		1,700,532.31	495,475.38		22,347.56	2,218,355.25
4.期末余额	63,907,777.62	135,771,260.07	9,445,490.83	4,279,680.72	3,980,739.41	217,384,948.6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896,392.49	22,104,926.16	3,151,878.50	1,439,530.76	1,113,418.24	38,706,146.15
2.本期增加金额	2,979,575.36	11,329,825.04	930,020.96	425,861.70	973,081.02	16,638,364.08
(1) 计提	2,979,575.36	11,329,825.04	930,020.96	425,861.70	973,081.02	16,638,364.08
3.本期减少金额		1,346,888.09	297,539.67		21,677.13	1,666,104.89
(1) 处置或报废		1,346,888.09	297,539.67		21,677.13	1,666,104.89

4.期末余额	13,875,967.85	32,087,863.11	3,784,359.79	1,865,392.46	2,064,822.13	53,678,405.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031,809.77	103,683,396.96	5,661,131.04	2,414,288.26	1,915,917.28	163,706,543.31
2.期初账面价值	52,290,429.00	79,771,762.11	2,736,899.72	316,468.49	1,915,581.97	137,031,141.2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05,210.30	16,003,115.20
合计	6,305,210.30	16,003,115.2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二期项目	4,654,776.85		4,654,776.85	15,463,383.56		15,463,383.56
仓库保暖项目				539,731.64		539,731.64
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	538,929.03		538,929.03			
8000 吨膨胀型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	1,111,504.42		1,111,504.42			
合计	6,305,210.30		6,305,210.30	16,003,115.20		16,003,115.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仓库保暖项目	584,000.00	539,731.64		466,723.18	73,008.46		79.92%	100.00				其他
二期项目	150,000,000.00	15,463,383.56	14,341,193.07	25,149,799.78		4,654,776.85	79.28%	90.00				其他
30000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	136,500,000.00		538,929.03			538,929.03	0.39%	1.00				募集资金
8000吨膨胀型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	75,000,000.00		11,811,041.70	10,699,537.28		1,111,504.42	15.75%	25.00				募集资金
合计	362,084,000.00	16,003,115.20	26,691,163.80	36,316,060.24	73,008.46	6,305,210.3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1、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472,201.78	306,857.61		977,488.57	27,756,547.96
2.本期增加金额		151,065.18		480,586.59	631,651.77
(1) 购置		151,065.18		480,586.59	631,651.7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472,201.78	457,922.79		1,458,075.16	28,388,199.7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27,600.54	9,089.16		404,488.15	1,841,177.85
2.本期增加金额	562,441.72	23,559.22		212,651.26	798,652.20
(1) 计提	562,441.72	23,559.22		212,651.26	798,652.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90,042.26	32,648.38		617,139.41	2,639,830.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482,159.52	425,274.41		840,935.75	25,748,369.68
2.期初账面价值	25,044,601.24	297,768.45		573,000.42	25,915,370.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1.6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41,483.88	261,222.58		
坏账准备	969,408.63	145,411.29	746,992.22	112,048.83
股权激励	3,360,000.00	504,000.00	3,360,000.00	504,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6,179.50	11,426.93	577,527.00	86,629.06
合计	6,147,072.01	922,060.80	4,684,519.22	702,677.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31,034,857.50	4,655,228.6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1,038.22	106,655.73		
合计	31,745,895.72	4,761,884.3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060.80		702,677.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61,884.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908,873.22		908,873.22	2,282,264.01		2,282,264.01
预付专利及商标申请费用	1,909,936.67		1,909,936.67	1,965,622.30		1,965,622.30
其他				87,735.85		87,735.85
合计	2,818,809.89		2,818,809.89	4,335,622.16		4,335,622.16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000,000.00	
应付利息	9,212.50	
合计	9,009,212.5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16、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76,179.50	577,527.00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76,179.50	577,527.00
其中：		
合计	76,179.50	577,527.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18年度购买了100万美元的远期结汇合约，公司在会计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远期外汇合约。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的余额为远期结汇合约上约定的汇率与期末相应期间的美元远期汇率的差额。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230,000.00	127,540,000.00
合计	149,230,000.00	127,54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396,377.27	31,489,269.10

1 至 2 年（含 2 年）	1,720,376.98	2,403,590.25
2 至 3 年（含 3 年）	37,096.31	141,231.74
3 年以上	300,071.67	186,277.80
合计	47,453,922.23	34,220,368.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480,455.09	未结算
供应商 2	239,282.21	工程质保金
合计	1,719,737.30	--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235,548.60	4,621,102.04
合计	5,235,548.60	4,621,102.0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64,491.29	39,495,971.52	38,660,462.81	4,600,0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24.87	247,915.16	266,340.03	
合计	3,782,916.16	39,743,886.68	38,926,802.84	4,600,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40,000.00	36,201,461.55	35,341,461.55	4,600,000.00
2、职工福利费		893,979.45	893,979.45	
3、社会保险费	12,563.89	1,243,673.04	1,256,236.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65.41	1,234,742.73	1,238,708.14	
工伤保险费	8,294.11	8,930.31	17,224.42	
生育保险费	304.37		304.37	
4、住房公积金	11,927.40	1,156,857.48	1,168,784.88	
合计	3,764,491.29	39,495,971.52	38,660,462.81	4,600,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01.29	244,574.71	255,176.00	
2、失业保险费	7,823.58	3,340.45	11,164.03	
合计	18,424.87	247,915.16	266,340.03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38,897.83	3,110,890.83
企业所得税	120,096.62	2,488,693.20
个人所得税	144,490.44	57,592.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160.18	291,750.51
土地使用税	87,563.00	87,563.00
房产税	103,947.84	103,311.98
教育费附加	99,497.22	125,035.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331.48	83,357.2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6,582.87	20,839.32
印花税	33,408.50	33,702.00
合计	3,342,975.98	6,402,736.42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27,053.18	721,300.34
合计	327,053.18	721,300.3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个人承担社保和公积金		81,324.58
未付费用款	227,053.18	539,975.76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327,053.18	721,300.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100,000.00	--

其他说明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	587,434.26	559,270.00
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预计负债	23,414,534.52	
合计	24,001,968.78	559,27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83,636.92	2,522,800.00	390,084.89	7,316,352.03	资产性补助
合计	5,183,636.92	2,522,800.00	390,084.89	7,316,352.0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1,277,202.30			89,107.14			1,188,095.16	与资产相关
工业提质增效专项资金	862,499.91			50,000.00			812,499.91	与资产相关
二期项目补偿款(TPU项目扶持)	2,209,610.22			127,792.21			2,081,818.01	与资产相关
新材料产业集群发展专项资金	834,324.49			102,162.21			732,162.28	与资产相关
制造业专项资金		1,805,000.00		15,041.67			1,789,958.33	与资产相关
制造业强市奖补资金		717,800.00		5,981.66			711,818.3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183,636.92	2,522,800.00		390,084.89			7,316,352.03	

其他说明：

1、本公司2014年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根据关于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补贴的情况说明，拨付的基础设施配套补贴资金1,300,000.00元，在资产使用期限（20年）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65,000.00元；2015年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根据关于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补贴的情况说明，拨付的基础设施配套补贴资金450,000.00元，在资产使用期限（224个月）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24,107.14元；

2、本公司2016年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根据烟开财税政指[2016]2/63号，关于下达二零一六年单位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的工业提质增效专项资金1,000,000.00元，在资产使用期限（20年）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50,000.00元；

3、本公司2018年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根据烟开财基[2018]1号，关于下达二零一八年单位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的固定资产投资补贴1,200,000.00元，在资产使用期限（231个月）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62,337.66元；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根据烟开投资函[2018]5号，关于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TPU项目扶持政策兑现的函，拨付的固定资产投资补贴1,200,000.00元，在资产使用期限（220个月）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65,454.55元；

4、本公司2018年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根据烟开财税政指[2018]1/119号，关于下达二零一八年单位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的新材料产业集群专项资金945,000.00元，在资产使用期限（111个月）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102,162.21元；

5、本公司2020年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局根据烟开经发科创财函[2020]16号，关于拨付2019年度开发区先进制造业奖补资金的函，拨付的2019年度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1,805,000.00元，在资产使用期限（10年）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15,041.67元；

6、本公司2020年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局根据烟财工[2019]3号，烟台市制造业强市奖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拨付的2020年制造业强市专项资金717,800.00元，在资产使用期限（10年）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5,981.66元。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16,670,000.00				16,670,000.00	66,67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88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28.18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6,670,000.00元。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734,504.36	404,352,691.50		435,087,195.86
其他资本公积	3,360,000.00			3,360,000.00
合计	34,094,504.36	404,352,691.50		438,447,195.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88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0,000.00股，每股发行价28.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9,760,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8,737,908.5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21,022,691.5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6,67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404,352,691.50元。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46,229.60	10,203,165.43		32,649,395.03
合计	22,446,229.60	10,203,165.43		32,649,395.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432,730.17	98,405,290.3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432,730.17	98,405,290.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031,654.33	83,363,822.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03,165.43	8,336,382.2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5,261,219.07	153,432,730.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6,486,049.62	593,144,841.87	644,768,134.79	487,880,526.47
其他业务	375,495.56	254,512.66	3,749,935.39	2,989,911.39
合计	756,861,545.18	593,399,354.53	648,518,070.18	490,870,437.8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756,861,545.18
其中：				
TPU 产品				756,486,049.62
副产品及其他				375,495.56
按经营地区分类				756,861,545.18
其中：				
境内销售				699,712,053.95
境外销售				57,149,491.23
其中：				

合同类型				756,861,545.18
其中：				
销售合同				756,861,545.18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是TPU产品，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向客户交付产品。境内销售履约义务的履约时间为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确认收货时，客户在约定期限内与公司结算；境外销售履约义务的履约时间为货物已按合同约定在发货地港口装船且出口报关数据已上传到电子口岸系统时，客户在约定期限内与公司结算。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31,132,738.29元，其中，31,132,738.29元预计将于2021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7,865.73	928,240.14
教育费附加	380,513.88	397,817.19
房产税	418,758.71	413,247.92
土地使用税	350,252.00	350,252.00
印花税	545,501.50	370,968.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3,675.93	265,211.4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63,418.98	66,302.87
其他		273,403.74
合计	2,899,986.73	3,065,443.64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5,270,100.72
职工薪酬	5,776,231.40	4,226,290.19
业务招待费	155,282.03	312,489.52
广告宣传费	190,182.52	909,804.71

差旅费	1,513,320.19	2,022,268.53
保险费	735,358.14	805,452.68
销售佣金	1,005,292.43	1,214,153.12
办公费	169,633.74	45,727.49
其他	24,130.54	31,041.87
合计	9,569,430.99	24,837,328.83

其他说明：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报告期将销售费用的运费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在营业成本中核算。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88,620.30	6,560,107.28
折旧费	1,561,695.63	1,208,019.12
业务招待费	832,754.47	544,654.30
无形资产摊销	775,126.64	723,170.87
差旅费	352,521.07	525,456.99
办公费	2,511,694.62	2,120,466.06
低值易耗品摊销	275,427.59	10,975.86
HSE	935,727.64	921,124.10
仓储费	347,337.66	851,817.66
残联基金	272,528.40	
其他	513,986.29	433,141.69
合计	16,667,420.31	13,898,933.93

3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53,554.23	6,787,637.64
直接投入	20,928,617.51	15,108,161.61
折旧与摊销	927,383.48	979,839.91
其他	842,762.35	854,030.16
合计	32,252,317.57	23,729,669.32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9,125.00	
减：利息收入	3,940,404.41	1,856,009.33
手续费	561,802.90	307,611.70
汇兑损益	1,429,352.17	-358,672.85
合计	-1,790,124.34	-1,907,070.48

3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581,876.81	3,152,781.11
合计	9,581,876.81	3,152,781.11

3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00,513.5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生的投资收益	315,383.56	
合计	3,515,897.11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1,038.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1,347.50	-125,842.50
合计	1,212,385.72	-125,842.50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2,331.41	-248,779.99
合计	-222,416.41	-248,779.99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41,483.88	
合计	-1,741,483.88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	
其他利得	985,661.91	33,980.13	985,661.91
合计	985,661.91	233,980.13	985,661.91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40,000.00	60,000.00	44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2,250.36	66,479.92	552,250.36
经济赔偿		1,187,446.70	
其他	5,452.32		5,452.32
合计	997,702.68	1,313,926.62	997,702.68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23,222.20	12,384,127.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42,501.44	-26,410.61
合计	14,165,723.64	12,357,717.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6,197,377.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429,606.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5,359.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9,297.61
加计扣除	-3,287,821.44
所得税费用	14,165,723.64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714,591.92	2,961,791.55
利息收入	3,940,404.41	1,856,009.33
往来款项		
其他	985,661.91	33,980.13
合计	16,640,658.24	4,851,781.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395,947.16	

日常费用及其他代付款	10,964,314.99	22,441,459.89
其他	445,452.32	60,000.00
合计	11,805,714.47	22,501,459.8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30,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200,513.55	
合计	633,200,513.5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120,000,000.00	
合计	1,12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59,619,500.00	89,133,250.00
合计	59,619,500.00	89,133,25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42,019,500.00	90,314,250.00
上市融资费用	7,902,335.00	1,100,000.00
合计	49,921,835.00	91,414,250.00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2,031,654.33	83,363,822.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63,900.29	248,779.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38,364.08	12,793,651.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98,652.20	723,170.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2,250.36	66,479.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2,385.72	125,842.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8,477.17	-181,914.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5,89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382.91	-26,41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61,884.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67,811.19	-21,318,864.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26,029.02	7,420,724.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516,268.53	6,152,122.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09,945.36	89,367,404.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097,233.37	117,266,615.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266,615.60	77,081,834.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8,065,950.6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896,568.46	40,184,780.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0,097,233.37	117,266,615.60
其中：库存现金	3,168.03	4,317.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094,065.34	117,262,298.29
二、现金等价物	48,065,950.69	
三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48,065,950.6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163,184.06	117,266,615.60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353,068.86	承兑、远期结汇保证金
无形资产	0.00	知识产权质押用于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23,414,534.52	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42,767,603.38	--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329,038.15	6.5249	8,671,841.02
欧元	6,028.23	8.0250	48,376.55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770,436.25	6.5249	5,027,019.49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4,000.00	6.5249	743,838.6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7、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本公司于2018年度购买了100万美元的远期结汇合约，公司在会计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远期外汇合约。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的余额为远期结汇合约上约定的汇率与期末相应期间的美元远期汇率的差额。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资产性补助	2,522,800.00	递延收益	390,084.89
收益性补助	9,191,791.92	其他收益	9,191,791.92
合计	11,714,591.92		9,581,876.8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通过财务总监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全部为短期借款，借款期限较短，故利率风险较低。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8,720,217.57
应收账款	5,027,019.49
应付账款	743,838.60
合计	14,491,075.66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升值或贬值10%，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10%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动	对期末净利润的影响
上升10%	-1,105,288.87
下降10%	1,105,288.87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711,038.22	340,711,038.22
（二）其他债权投资		36,003,167.84		36,003,167.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003,167.84	340,711,038.22	376,714,206.06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76,179.50			76,179.50
衍生金融负债	76,179.50			76,179.5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公允价值均来源于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仁鸿。

其他说明：

王仁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8.85%的股份，通过山东瑞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8.28%股份，通过山东尚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0.41%股份，共计持有本公司47.54%股份，王仁鸿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生	董事、副总经理
冷敏娟	独立董事
段咏欣	独立董事
刘沪光	董事
任光雷	监事会主席
宋红玮	监事
牟宗波	监事
郭少红	董事会秘书
都英涛	财务总监
黄莉	控股股东配偶
山东瑞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9.00%
山东尚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6.00%
上海玖点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公司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玖点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模压托盘	79,646.02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上海玖点物流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刘沪光。报告期内，公司与该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需要审议或披露的金额。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发生关联担保情形。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499,652.11	3,945,653.67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玖点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	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公司无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334,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3,334,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2,250.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81,876.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28,282.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0,209.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8,535.68	
合计	12,149,583.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8%	1.79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8%	1.58	1.5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其他有关资料。